

询比公告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文轩”）作为采购人，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询比，为采购人提供物业服务，相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：

江安县江安镇洋码头村汽车客运中心二楼 331 m²和负一楼 1243 m²房产面积合计 1574 m²，由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江安分公司使用，需采购物业服务。

二、采购方式：

通过询比方式，综合评定确定中选人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- （一）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。
- （二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- 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- （四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- （五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- （六）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提供的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有关管理部门通报。
- （七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- （八）国家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四、询比文件的获取

请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至 2026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 时至 17 时

00分（北京时间）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江安分公司（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江安镇洋码头村汽车客运中心二楼行政办公室）报名。

4.2 报名时请携带以下资料：

- （1）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；
- （2）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；
- （单位介绍信收取原件，其他验原件留加盖公章复印件）

4.3 询比文件每套售价0元，售后不退。

4.4 采购人不提供邮购询比文件服务。

五、询比申请文件递交相关要求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年3月2日上午10:00。

询比申请文件份数：正本一份，副本1份（电子文档一份，u盘提供）。

递交地点：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江安镇洋码头村汽车客运中心二楼行政办公室

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木子 联系电话：18881976673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2月5日

